

北角協同中學
校外活動家長通知書

敬啓者：

本校 _____ 英文科 _____ (團體) 將舉辦以下活動，該活動資料詳列於下，敬希細閱並填妥回條由貴子弟交回領隊老師，以便遵照辦理。又本函需由負責老師簽署方為有效。家長如對本函之發出存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 2570 0331 署名負責老師查詢。

活動資料：

活動名稱	The Sound of Music 英文音樂劇欣賞 (中二級)	領隊老師	黎少艾老師、林鎮宇老師、 梁頌廉老師
日期	22/3/2013 (五)	交通工具	乘坐巴士
地點	香港理工大學 賽馬會綜藝館	所需費用	自費
集合時間	下午十二時五十五分	集合地點	北角協同中學
解散時間	下午四時	解散地點	香港理工大學
其他	透過欣賞英文音樂劇，學生除了能從情境中活學英語外，亦能加深對英文音樂劇的認識。 學生一經參加，務必準時出席，一切缺席及違規行為將按校規處理。		

假若活動當日天氣臨時變壞，以致活動需要取消，領隊老師將在安全情況下安排學生儘快返回家中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教師: 劉錦盈

校長: _____

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五日

【 校 外 活 動 家 長 通 知 書 】

回 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 _____ (_____ 班) 參加貴校 _____ 英文科 _____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舉行之 The Sound of Music 英文音樂劇欣賞，有關活動詳情亦知悉。

此覆

北角協同中學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 (住宅/辦公室)

聯絡電話：_____ (學生手提)

二零一三年 月 日